

证券代码：000759 证券简称：武汉中百 公告编号：2009-14号

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 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9年4月16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9年4月1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[Http://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，现将分红派息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0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

公司200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总股本560,505,29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1.00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9元人民币现金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在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

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5月21日（星期四），除息日为2009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截止至2009年5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于**2009年5月22日**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直接派发

序号	股东代码	股东名称
1	089****960	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2	002****428	常州星河物资公司
3	002****430	福建晋江陈埭岸兜第四皮塑厂
4	002****435	浙江永加县桥头镇坦头皮件厂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武汉市汉口江汉路 129 号本公司证券部

咨询联系人：陈雯

咨询电话：027-82832006

传真电话：027-82210291

邮政编码：430021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**2008**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

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五月十四日